证券代码：301535　　证券简称：浙江华远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
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召开了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公司并于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具体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姜肖斐先生（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和公司法定代表人）、尤成武先生、陈锡颖先生、唐朋先生、邱耀林先生（职工代表董事）

2、独立董事：王飞雪女士、高一飞先生、赵志强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算（若在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满六年的，任期以满六年为准）。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及召集人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姜肖斐、尤成武、唐朋、陈锡颖

召集人：姜肖斐

2、审计委员会成员：王飞雪、高一飞、邱耀林

召集人：王飞雪

3、提名委员会成员：赵志强、王飞雪、尤成武

召集人：赵志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高一飞、赵志强、姜肖斐

召集人：高一飞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会议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王飞雪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继续聘任唐朋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陈世伟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段练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本次暂不聘任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职责暂由董事长姜肖斐先生代行，公

司将尽快遴选合适人选，完成董事会秘书聘任工作。

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

段练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7-56615077

传 真：0577-85212188

邮 箱：hy001@huayare.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温州湾新区星海街道金海二道 636 号

四、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1、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黄品旭先生、陈志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品旭先生、陈志刚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任期届满离任后仍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履行义务。

2、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刘文艳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刘文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温州天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 万股。刘文艳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3、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陈锡颖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锡颖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温州晨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349,940 股，通过温

州天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9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239,94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4%。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4、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游洋先生、吴腾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副经理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游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温州天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0 万股；吴腾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温州天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2.5 万股。游洋先生、吴腾丰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上述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上述人员离任后将继续遵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其本人所作出的承诺管理其所持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会对届满离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规范治理和高质量发展所作出的辛勤付出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的合理性以及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姜肖斐先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该安排有利于提升重大战略决策的执行效率，保障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具有合理性。在保持公司独立性方面，公司已采取以下措施：

1、职权清晰界定：姜肖斐先生虽担任董事长，但不兼任公司任何高级管理职务或其他行政职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证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决策及财务管理活动。自上市以来，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规担保或资金占用等情形。

2、强化独立董事监督：公司已制定《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划分董事会的战略决策权。董事会中独立董事占比超过三分之一，并在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占多数并担任召

集人。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与专业咨询作用，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3、完善内控与回避制度：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控制体系。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时，严格执行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确保交易定价公允，防止利益输送。

特此公告。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唐朋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经济师。2005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历任李尔长安（重庆）汽车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质量工程师、产品工程师、项目经理、项目部经理、工厂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担任浙江华悦副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 2019 年 11 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朋先生通过温州晨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349,9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通过温州天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159,94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2%；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陈世伟先生，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07 年 6 月至 2018 年 9 月，历任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事业部财务部会计室主任、管理总部财务部财务高级经理；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浙江华和叉车有限公司财务顾问；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担任浙江巨跃齿轮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监；2021 年 4 月至 2021 年 6 月，担任公司财务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陈世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世伟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未

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运作》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3、段练先生，男，汉族，1993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兰州大学，全日制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全日制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高级电气工程师、注册管理会计师 CMA；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A 类），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具备 TEFL 国际英语教师资格认证。2017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南瑞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电网电力科学研究院）电气工程师、西安开天铁路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研究员、浙江禾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总监；2025 年 4 月加入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证券投资部负责人、法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段练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